

合同编号:

阎良区土地报批涉及勘测定界项目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阎良区土地报批涉及勘测定界项目

项目编号: THXZB2025-1061

包号: 1

委托方(甲方):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阎良分局

受托方(乙方) 陕西华地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__年__月__日

人民路南

88.9万

服务合同

甲方：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阎良分局

乙方：陕西华地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及阎良区土地报批涉及勘测定界项目（项目编号：THXZB2025-1061）的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服务内容：

为了便于阎良区土地管理和测绘信息化管理，更好地为建设土地报批、审批等提供准确的测绘依据，根据阎良区2025年批次土地征收报批、审批等项目需要，开展项目范围内土地征收报批勘测定界、界址点实测放样等相关技术服务工作。

二、工作范围

阎良区人民路及其延伸线以南。

三、工作内容

按照国家、省、市的统一要求，根据阎良区报地计划及实际需求，开展阎良区人民路及其延伸线以南范围内的勘测定界工作，完成界址点测量、地类回退、面积量算、图件编制、勘界报告编制、放样等任务，确保数据成果符合国家、省、市、区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同时，提交完整的纸质成果资料，并对所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四、工作成果

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分为纸质版和电子版（*.wps或*.dgn），两者应保持一致，提供电子版1套和纸质版4套。

- (1) 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封面）
- (2) 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副封面）
- (3) 目录
- (4) 勘测定界单位测绘资质证书
- (5) 勘测定界技术说明
- (6) 勘测定界表
- (7) 勘测面积表
- (8) 土地分类面积汇总表
- (9) 界址点坐标成果表
- (10) 用地范围略图
- (11) 勘测定界图
- (12) 成果资料及检查验收



拟报批用地项目的土地分类面积表(按照追溯年度提供含三大类及各地类,PDF或Excel电子版)、界址点成果表(与矢量范围相对应的纸质及电子版TXT格式,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拟报批用地项目坐标矢量范围shp格式(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五、技术要求

- 1、《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CH/T2009-2010)
- 2、《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范》(CJJ/T73-2019)
- 3、《城市测量规范》(CJJ/T8-2011)
- 4、《土地勘测定界规程》(TD/T1008-2007)
- 5、《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GB/T20257.1-2017) 《1:5000、1:10000地形图图式》(GB/T20257.2-2017)
- 6、《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

六、合同价款

本项目采用全费用单价及总价限价合同

(一) 单价:

- 勘测定界(地块)(平方米): 0.11元;
勘测定界(内业)(点): 174.00元;
勘测定界(外业)(点): 310.00元;
勘界、宗地界址点放样(点): 310.00元;

(二) 总价:

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接受了乙方以总价大写肆拾捌万玖仟元 (¥: 489000 元)(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合同条款所述服务。

(三) 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基础服务费用、技术咨询费等相关费用以及国家按现行税率征收的一切税费、不可抗力因素的可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且本合同执行期间总费用不得超过合同总价。

七、付款方式

成交供应商完成相应工作,通过区级资规部门检查后,甲方应在财政拨款后根据单价及具体工作量结算(总费用不超过合同总价)。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结算方式: 甲方应在财政拨款后,按结算费用向乙方付款,乙方在接受付款前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八、服务期限、地点:

- 1、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 2、服务地点: 阎良区人民路及其延伸线以南。

九、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以通过市、省、部级检查作为质量验收的标准。

十、成果交付要求

- 1、勘测定界成果：包括地类面积表、勘测定界图、勘测定界报告。
- 2、放样成果：主要包括放样界址点照片、放样坐标。
- 3、数据成果：包括审查用的TXT格式坐标，备案用的TXT格式坐标，放样坐标。
- 4、文字成果：主要包括勘测定界报告。

十一、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甲方职责：

- 1、在乙方无违约的前提下，甲方委托乙方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的工作。
-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相关工作。

（二）乙方职责：

- 1、乙方须按本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甲方的委托工作。
- 2、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应做到安全有序，自觉遵守甲方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十二、验收

以通过市、省、部级检查作为质量验收的标准。

十三、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

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 （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更正或修改，直至通过甲方的验收，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2.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应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合同签约甲方为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阎良分局。

（二）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五）附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阎良分局 乙方名称（盖章）：陕西华地勘察设计公司

地址：阎良区凤凰东路36号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七路赛高城市广场2幢3单元26层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029-8822442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文景路支行

帐号：

帐号：61001781500052507145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5 日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5 日

陕西天鸿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陕西华地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受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阎良分局委托，陕西天鸿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阎良区土地报批涉及勘测定界项目（项目编号：THXZB2025-1061）、包号：1），2025年09月16日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经磋商小组评审，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阎良分局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489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捌万玖仟元整）。

请贵单位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阎良分局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刘巧娟

联系方式：029-86868350

陕西天鸿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西安市财政局发布了关于做好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了解详情。

测定